

报价文件

项 目 名 称：绍兴第二医院兰亭院区医疗设备采购（第十五批）

项 目 编 号：项目编号:绍柯采[2024]1932 号

投 标 标 项：标项三


标 项 内 容：内镜清洗工作站 1批

投 标 人 名 称：重药控股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开 标 日 期：2024年11月6日

报价文件部分

目录

- 
- (1) 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..... (3)
 - (2)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(如有, 格式自拟) ... (4)
 - (3) 中小企业声明函 (如有) (5)
 - (4)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(如有) (6)

一、开标一览表(报价表)

项目名称：绍兴第二医院兰亭院区医疗设备采购（第十五批）

项目编号：绍柯采[2024]1932号

标项：标项三、内镜清洗工作站

序号	货物名称	品牌	产地 (国产/进口)	规格型号	数量	单价	总价 (元)
1	内镜清洗 工作站	山东 新华	山东、国产	Center-R5-S	1批	796000.00	796000.00
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：柒拾玖万陆仟元整						小写：¥	796000.00

注：

- 1、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不得自行更改，如无对应内容，则填写：“无或/”。
- 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（详见前附表）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- 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、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。
- 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- 5、报价低于项目预算 50% 的投标报价，投标人应在报价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，未在报价文件中提供成本测算资料的，将被视为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 重药控股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6日

二、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
(如成本测算资料)

无

投标人名称 (电子签名) 重药控股 (浙江) 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4 年 11 月 6 日



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如有）

无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重药控股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6日



四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如有）

无

单位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重药控股（浙江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6日